**昌江区统计局2018年**

**绩效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职能及组成**

昌江区统计局是一个独立核算机构，包括1个政府行政机关及1个下属单位：昌江区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经费来源均为全额财政拨款。

其主要职能是：

（1）拟订全区统计工作规划、统计现代化建设规划和统计调查计划；建立和健全全区国民经济核算体系、统计指标体系和基本统计报表制度；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区域内各部门、各单位的统计和国民经济核算工作；组织实施统计体制改革方案；监督检查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
 （2）组织指导全区统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全区国情国力普查和各项调查；审核各乡镇、各部门的统计调查计划、调查方案；制定全区统计报表制度，管理全区统计报表工作。
 （3）搜集、整理和提供全区性的基本统计资料并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和科技进步情况进行统计分析、统计预测和统计监督，向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决策、咨询建议。
 （4）统一核定、管理、公布、编印全区性的基本统计资料，指导协调全区统计系统的信息咨询工作。
 （5）管理全区统计信息自动化系统和统计数据库。
 （6）组织管理全区统计科学研究、统计教育、统计干部培训，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统计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及资格考试工作。
 （7）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人员结构**

2018年度我局全额编制9名、其中行政编制3人，事业人员6人。单位实有人员16人，其中全额财政拨款9人、单位自行负担人员4人、离退休人员3人。

（三）部门收支情况

1、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285.46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26.19万元，本年收入合计259.27万元。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247.01万元，占95.27%；；其他收入12.25万元，占4.73%。

2、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支出总计285.4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17.66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67.8万元。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166.27万元，占76.39%；项目支出51.39万元，占23.61%。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2018年我单位项目共计12个。其中预算申报项目12个，申报资金100.3万元，财政批复项目资金100.3万元。

（四）部门目标实现情况：2018年我单位项目共计12个。其中预算申报项目11个，申报资金32.11万元，财政批复项目资金32.11万元;年中区级财政追加项目1个，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费，金额为68.19万元，该项资金按流程申报及批复，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2018年去年我单为项目资金共计100.3万

二、 项目名称和绩效目标

1. 企业一套表工程建设:通过区乡统计网络及信息化建设，稳步推进统计数据联网直报水平、统计信息安全保障水平、统计信息共享水平，确保全区统计数据采集网络畅通，为各统计专业安全、及时报表、汇总生成统计数据做好基础保障。

2、企业报表培训经费:联系实际，讲求实效，建立运行规范，管理科学的统计继续教育机制;促进统计人员进一步掌握统计法律法规，更新和完善知识结构，补充和扩展统计专业知识与业务技能。

3、 资料印刷费:为及时向昌江区相关部门提供我区每月各类经济指标，所以我局每月将各类统计数据汇编印制成“昌江区统计月报”分发给各个相关部门。为区委、区政府科学制定和调整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4、 城乡住户收入一体化调查:通过调查，全面、准确、及时了解全区城乡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居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居民的生活质量，更好地满足研究制定城乡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

5、文化产业调查工作:对我区文化产业发展状况进行客观反映，为区委、区政府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6、 农村住户收入一体化调查:通过调查，全面、准确、及时了解全区农村居民收入、消费及其他生活状况，客观监测农民收入分配格局和不同收入层次农民的生活质量，更好地满足研究制定农村统筹政策和民生政策的需要，为国民经济核算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权重制定提供基础数据。

7、 住户调查新增样本点记账户辅调员补贴:按省调查队文件要求，城乡住户一体化调查由原来的五个点增加为10个点，所以从2018年起增加了此项资金。

8. 人口抽样调查:提供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数据可以反映我区辖区范围类的人口分类变化情况。提供人口变化情况可以反映我区经济发展现状，为我区经济发展提供咨询服务，为上级党委政府决策提供详实的数据。

9. 畜禽调查经费:开展 畜禽调查工作是确保国家菜篮子工程安全，加强国家宏观调控，为国家菜篮子工程提供依据。

10. 劳动力月度调查:通过劳动力月度调查工作，准确及时全面反映我区就业、失业情况，为国家制定相关就业政策和失业保障提供基础数据。

11. 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经济普查是国情国力、市情市力调查，是全面摸清第二、三产业发展规模和结构布局等情况的重要调查，是政府决策的重要依据，科学制定和调整经济社会发展观，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等。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计划及到位。

上述项目资金100.3万元已通过区级财政预算批复取得，所有资金均到位及时，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使用。

我单位2018年取得财政批复项目资金100.3万元，其中全国第四次经济普查项目资金因普查数据还未核查结束，所以四经普两员补贴2018年度暂未支付。但我局已于2019年1月完成四经普单位清查两员补贴发放工作。 2018年决算项目资金总支出为51.39万元。所有项目支付依据合规合法。

**(二)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2015年，我单位印发了《昌江区统计局关于印发<昌江区统计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管理制度的通知》。为进一步规范机关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创建节约型机关，确保工作正常有序运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有关财经法规和县级财政部门有关规定，结合我单位实际，制定了《昌江区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制度中规定全局各项经费收入与支出实行“统一管理，独立核算”，坚持“统一领导、一把手负总责、分管领导严格审核、量入为出、从严控制、合理开支、讲求实效”的原则;规定专项补助资金分配办法及职责分工，专项补助资金须按照规定的支出范围和用途安排支出，支出报销应严格按照规定的报销标准及报销程序办理，做到流程合规、手续完整、要件齐备。2017年根据财政要求建立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立单位评价监督机制，对内部控制管理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我单位一直严格按照以上管理制度开展财务方面的各项工作。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会计法》、会计准则、财务制度和《高县统计局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实施办法》等规定，专项资金管理、分配坚持根据各个专项工作需要设置，大额资金使用坚持党组研究决定，使用合法合规，坚持专款专用，运行机制健全有效。

上述所有项目均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且符合相关规定。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从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来看，区级财政资金为我区统计信息事务、专项统计业务、统计管理、统计抽样调查、专项普查活动等专项工作提供了强有力资金支持，为我区高质量、圆满完成各类专项工作提供了重要保障，各类专项资金使用充分、得当。

**(二)项目效益情况**

我单位2018年按时、有效完成共计12个项目，包含统计信息事务、专项统计业务、统计管理、统计抽样调查、专项普查活动等内容，并对所有项目进行分析研究以及形成报告。项目支出均符合国家或部门相关支出标准，确保全区统计数据真实、有效，全区统计数据未收到质疑，未产生不良影响，分析研究报告得到社会、行政事业单位、基层统计部门的有效运用。进一步提高统计能力建设及统计数据质量，国内社会、行政事业机关、基层统计部门对我单位统计工作及发布信息满意度达到98%。

五、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单位内控制度还不够完善，部分项目实施进度较慢。

**(二)相关建议**

1.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完善、明确和细化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并严格按制度执行。

2.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加强队伍建设和业务培训;建立长效机制，把绩效评价作为统计局各股室、中心的日常性工作，建立绩效评价管理工作考核的长

昌江区统计局

2019年11月19日